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生醫分院(外補)師三級醫事人員甄選成績評核表

年資截至:109年07月31日

個人資料	姓名		出生日期	身份證字號	現職服務單位/職稱	專業證書別	聯絡電話 郵件信箱	簽名
							Tel: Mail:	
評分項目	最高分數	評分標準說明			評分標準	評分因素說明 (請自行依序條列簡述)		評分
學經歷 45%	學歷	10	博士。			10		
			碩士。			8		
			大學畢業。			6		
	年資	15	區域醫院以上服務滿1年給1分。 地區醫院服務滿1年給0.5分。			0-15		
	考績	15	最近5年之考績，每年甲等(或分數 \geq 80分)核給3分。			0-15		
	獎懲	3	最近5年之獎懲，嘉獎一次1分、 記功一次3分，最高3分。			0-3		
考試證照	2	具醫學會或醫策會與業務相關證照； 通過語言能力測驗並領有合格證書者， 每一種證照1分，最高2分。			0-2			
單位主管 評核 15%	15	依評分總人數強制排序，給分方式為 $9+[6 \times (1 - (A / (N + 1)))]$ 。註：N指單位 報名受考總人數、A指單位排序名次。 (由單位主管就臨床表現及教學研究 予以評核。)			0-15			
委員面試 20%		由甄選委員就出缺職務需要、受考人 面談情形作綜合考評。			0-20		****	
綜合考評 20%		由機關首長就出缺職務需要、受考人 服務情形、品德等檢討作綜合考評。			0-20		****	

◎學經歷 45%評分因素請備妥證明文件影本(註明與正本相符)，親筆簽名後一併送人事室，由人事室初審當事人所提資料。